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高原所2024年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工作通知

根据《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博士研究生招生申请考核制实施办法》（科教字〔2020〕80号文件）和《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高原林业研究所2024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申请考核制实施细则》，现将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高原林业研究所（以下简称：高原所）2024年招收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工作具体要求通知如下：

一、招生专业、规模及其他

1、高原所2024年度可通过申请考核办法招收的博士研究生专业有：生态学（071300）、森林保护学（090703）、林木遗传育种（090701）。具体专业、研究方向、导师和招生人数参见《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2024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业目录及复习参考书》（链接网址：http://yjs.caf.ac.cn/info/1119/5758.htm）。

2、由于硕博连读选拔会占用招生指标，请申请者正式报名前，密切关注中国林科院研究生部网站上发布的硕博连读选拔公示信息，或及时向高原所联系人询问，以便更准确地了解拟申请导师和专业的招生指标。

3、学制、修业年限及课程学习、学费及待遇、住宿安排等信息请参见《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2024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链接网址：http://yjs.caf.ac.cn/info/1119/5751.htm ）。

4、网上报名：在网上报考前请考生认真查阅中国林科院发布的《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2024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业目录及复习参考书》（链接网址：http://yjs.caf.ac.cn/info/1119/5758.htm），了解我所的招生专业、导师及招生指标等信息；网上填报信息请认真阅读院研究生部发布的《2024年博士研究生网上报名须知》（链接网址：http://yjs.caf.ac.cn/info/1119/5762.htm）。

二、时间安排

1、 网上报名时间：2023年12月15日-2024年01月15日；

2、材料邮寄时间：2024年1月16日-2023年02月23日；

3、材料审核时间：2023年2月24日-2月29日；

4、审核结果发布：2023年3月1日-3月5日；

5、综合考核时间：2022年03月-04月。

考核日期和具体安排由高原所电话通知。

三、报名条件和申请材料

1、报名条件和提交材料具体要求详见《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高原林业研究所2024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申请考核制实施细则》（链接网址：http://www.riricaf.ac.cn/weboutpage/indexlist.html?fatherId=&curId=Announcements&curNmae=%E9%80%9A%E7%9F%A5%E5%85%AC%E5%91%8A&fatherName=）。

2、申请材料包括：

1）资格审查合格单及知情承诺书；

2）2024年博士生招生申请材料（封面模板）；

3）2024年博士生招生申请材料目录（模板）；

4）《报名信息表》；

5）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6）硕士阶段课程成绩单；

7）硕士学位论文；

8）两位专家推荐信；

9）发表文章等科研成果复印件；

10）英语成绩证明；

11）身份证复印件；

12）体检合格证明：三级甲等医院出具的体格检查合格证明，考生须自行完成体检表的必检项目，2023年6月以来的体检结果有效（需涵盖我院规定的全部体检项目），最晚可在综合考核阶段开始前提交；

13）政审表（最晚可在录取之前提交）。

四、招生咨询和材料提交方式

1、电子材料：所有考生申请材料按顺序扫描原件后压缩为一个电子文档，文档命名方式和邮件主题均为：高原所2024年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考生姓名、报考类别。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高原所综合办公室招生电子邮箱：zksxym@126.com；

2、纸质材料：以上电子材料的纸质版须按顺序附封面和目录，在网上报名截止日后5个工作日内邮寄或现场提交至高原所综合办公室。

对提交材料不全或材料真伪有异议的，通知申请人补交相关材料或相应证明材料；不能按时提交补充材料或无法提供相应证明材料者，按照资格审查不合格处理。考生的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英语证书及其他相关证书原件在考核时查验核对。

五、考生在报考过程遇到问题可参见《2024年博士研究生网上报名过程中遇到的常见问题及其对策》（链接网址：http://yjs.caf.ac.cn/info/1119/5760.htm）或电话咨询联系人。

**六、特别提示**

1、网上报名时应务必认真填写并仔细核对本人的姓名、性别、民族、身份证号和报考类别（定向或非定向）等重要信息的准确性；并明确每名考生只有一次修改退回机会，且需由高原所招生人教老师向研招办提出修改申请要求；报名信息和录取信息上报教育部后一律不得更改，研究生部不再受理修改信息的申请。

2、考生提供的所有报名材料均应属实、准确，若因提供虚假信息、隐瞒重要信息或在以往学术活动中存在学术不端等行为，一经查实导致的取消其考试、录取、入学或取消学籍等后果，责任由考生本人承担。

3、凡是在报名或考核过程中通过弄虚作假、作弊等手段取得或帮助他人取得学科考核及录取资格的考生，一经查实，一律不予录取；已经录取的，取消录取资格。

4、关于申请资格做的补充说明，考生以第一作者发表文章时，以下情况可认定为考生的论文：被录用未见刊的论文。考生需要提供论文的收录证明、学术论文全文清样。

5、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实行院所两级管理，请考生及时关注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及高原所官网发布的报考相关信息，也可电话或邮件咨询。

**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联系方式：**

联系人：许老师；

联系电话：010-62889030；

电子信箱：lkyyzb@163.com；

通讯地址：北京海淀区东小府1号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西楼研招办；

邮政编码：100091；

**高原所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老师；

联系电话：0871-63860026；

电子信箱：zksxym@126.com；

通讯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白龙寺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高原林业研究所综合办公室；

邮政编码：650233。

[附件1:相关附件.zip](http://www.riricaf.ac.cn/ORGRIRICAF_File/inform/%E7%9B%B8%E5%85%B3%E9%99%84%E4%BB%B61700012499116.zip%22%20%5Ct%20%22http%3A//www.riricaf.ac.cn/weboutpage/_blank)

[附件2:相关附件.zip](http://www.riricaf.ac.cn/ORGRIRICAF_File/inform/%E7%9B%B8%E5%85%B3%E9%99%84%E4%BB%B61700012592170.zip%22%20%5Ct%20%22http%3A//www.riricaf.ac.cn/weboutpage/_blank)